

臺中市公益彩券盈餘管理委員會 112 年第 2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貳、地點：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 901 會議室

參、主席：王主任委員育敏

肆、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紀錄：林芝微

伍、主席致詞：略

陸、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

案由：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決定：洽悉。

【報告事項二】

案由：112 年度（截至 10 月 23 日）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收、支情況，報請公鑑。

決定：同意備查。

【報告事項三】

案由：有關112年度財政部與衛生福利部對各直轄(縣)市政府考核公益彩券盈餘運用使用情形，評比結果，報請公鑑。

決定：

一、 同意備查。

二、 為爭取本市考核佳績，請各業務單位確實編列計畫並執行，以達指標滿分。

【報告事項四】

案由：有關衛生福利部轉知直轄市、縣(市)政府近五年運用公益彩券盈餘缺失態樣（107年-111年），報請公鑑。

決定：同意備查。

【報告事項五】

案由：有關臺中市審計處審核111年度公益彩券盈餘決算審核結果，報請公鑑。

委員發言摘要：

王主任委員育敏：請問公設民營托嬰中心、親子館等計畫112年執行率是否達90%？

社會局兒少福利科回應：目前未達90%，尚努力執行中。

王主任委員育敏：請業務單位具體檢討並改善，努力達標。

決定：同意備查。

柒、討論提案：

【案號一】

案由：112年臺中市政府社會局運用公益彩券盈餘經費補助民間團體推展社會福利服務辦理情形。

決議：予以備查。

【案號二】

案由：112年臺中市公益彩券盈餘經費補助民間團體自辦方案(小額補助)辦理情形。

決議：予以備查。

【案號三】

案由：修正「臺中市政府運用公益彩券盈餘補助民間團體推展社會福利服務審核作業要點」。

決議：

- 一、同意修正「臺中市政府運用公益彩券盈餘補助民間團體推展社會福利服務審核作業要點」。
- 二、授權社會局針對要點文字斟酌修正及依「臺中市行政規則準則」規定辦理法制作業事宜。

【案號四】

案由：審議 113 年臺中市公彩盈餘補助民間團體自辦方案（大額補助）。

委員發言摘要：

一、臺中市高齡者肌不可失健康向前行計畫(第三類-序號 5)

- (一) 侯委員至祥：有關核列設備租借費，如彈力繩建議單位可用購買方式辦理。
- (二) 長青科回應：如明年單位提出相似計畫，將建議以購買方式辦理。

二、併案討論：舒心＊綠生活-畫視界、陶生活(第三類-序號 10)與舒心＊綠生活-自然藝匠、樂手作(第三類-序號 11)

- (一) 何委員素秋：兩案係於分組審查時，委員疑慮該協會皆辦理才藝活動，較未見社會福利服務，且兩案核定金額偏高，是否可請業務單位說明？
- (二) 社會局身心障礙福利科說明：該協會推動藝術、陶冶等創作計畫，主要服務身心障礙者及其照顧者，申請之兩案係於不同時間，辦理不同藝術課程，並針對不同服務對象進行藝術創作培力課程。
- (三) 徐委員森杰：查看兩案計畫書內容為同一性質，僅提供服務時間不同，建議兩案整併後核定。
- (四) 王主任委員育敏：單位若以相同性質案件分案送件，而獲得較多經費，對於其他申請單位會有不公平之疑慮，請業務單位應評估案件內容及其性質後核定計畫。
- (五) 游委員麗裡：服務對象已是固定成員的話，若重複開設畫畫、木工等課程，應思考身障者是否有其需求？
- (六) 社會局綜合企劃科說明：本案協會係於光復新村提供鄰近身障者能有如同日間照顧服務之場域，透過畫畫、木工等藝術創作課程進行社會融合，惟公彩經費為不穩定之財源，若該協會已申辦多年，建請本局身心障礙科可輔導該單位申請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以較穩定之財源設置該據點。
- (七) 徐委員森杰：曾看過該單位辦理活動，辦理成效及單位向心力皆佳，

若以日間照顧服務思維來看，若單位無其他財源，本案酌減或擇一補助，是否會使單位減班辦理，進而影響服務使用者之權益?惟是否給予兩案相同性質之補助，是我們應做的選擇。

(八) 何委員素秋：該單位功能若已趨向日間照顧服務，同意建請身心障礙福利科輔導該單位成為日間照顧服務據點，使服務提供有更加乘之作用，另同意併案辦理。

(九) 陳執行秘書坤皇(代理副主任委員)：綜合委員建議，將兩案併案辦理，並將重複申請項目予以整併。

決議：

一、 第一類及第二類，均依分組審查結論同意核定。

二、 第三類提會討論：

(一)同意核定

1、 繪本傳情計畫。

2、 113 年度「與愛同在」CRC/CEDAW 權利公約宣導計畫。

3、 學習成長做伙來~社會情緒發展障礙幼童親職互動增能工作坊。

4、 與家長相伴-早療兒童照顧者支持方案。

5、 跨世代互動 3D 科技體驗活動-活躍社區長者支持計畫。

6、 臺中市高齡者肌不可失健康向前行計畫。

7、 113 年度臺中市「城市家溫」-街友賦歸計畫。

8、 與家長相伴-社會情緒發展遲緩(障礙)幼童家庭增能方案。

9、 113 年厚植計畫-臺中市擁聆親子關懷協會。

(二)同意併案辦理，請業務科就舒心*綠生活-畫視界、陶生活計畫與舒心*綠生活-自然藝匠、樂手作計畫重複項目整併，並依補助項目及基準之規定核給。

三、 請各業務單位依會議決議辦理。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 3 時 15 分